格尔木市政务公开事项目录表-征地补偿领域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类别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全社会	特定	
1	征地管理政策	——	征地补偿安置法律以及适用于本地区的政策、技术标准等规定要求。 1.法律法规和规章； 2.征地前期准备； 3.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或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	√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 入户/现场		√	决策公开
2	征地前期准备	拟征收土地告知	在拟征收土地前，应明确征收土地有关事项并予以公开。 1.拟征收土地用途； 2.拟征收土地的位置和范围； 3.征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 4.开展土地现状调查的安排； 5.拟征收土地的原用途管控（包括不得抢栽、抢种、抢建等有关规定）； 6.听证权利。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国发〔2004〕28号）	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以及负责实施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	√		在实地启动拟征收土地工作时，在村公示栏公开。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执行公开
3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果按规定确认后，调查结果予以公开。 1.征收土地勘测调查表； 2.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调查登记表； 〔*土地勘测定界图件（涉及国家秘密的项目除外；图件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予以技术处理）〕。	《土地管理法》、《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国发〔2004〕28号）	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	√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村公示栏公开。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执行公开

4	征地组织实施	征收土地公告	根据用地批复文件，县（市、区）人民政府拟定征收土地公告并予以公开。 1.征地批准机关、批准文号、批准时间和批准用途； 2.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位置、地类、面积； 3.征地补偿标准、农业人口安置方式、社会保障途径等； 4.办理征地补偿登记的期限、地点和要求。	《土地管理法》、《征收土地公告办法》	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	√		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结果公开
5		征地补偿登记	征地补偿登记汇总表。 〔*征地补偿登记前置与征收土地现状调查合并进行的，在前置环节一并公开）。	《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	√		征地补偿登记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执行公开
6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征收土地公告期满后，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拟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并予以公开。 1.被征收土地的位置、地类、面积，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种类、数量，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和数量； 2.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的标准、数额、支付对象和支付方式； 3.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补偿标准与支付方式； 4.社会保障费用的筹集方法、缴费比例和办法； 5.农业人员安置具体途径； 6.其他有关征地补偿、安置的具体措施。	《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市县征地信息公开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14〕29号）、《征收土地公告办法》	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	√		拟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后5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结果公开

7	征地组织实施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听证	依申请开展听证工作的，听证结果公开。按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确定的时间制作《听证通知书》；按《听证通知书》规定的时间组织听证；实施听证的，公开听证相关材料。 1.《听证通知书》； 2.听证处理意见； 〔*听证笔录有关资料〕。	《国土资源听证规定》、《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市县征地信息公开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14〕29号）	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	√		①《听证通知书》应在组织听证7个工作日前予以公开； ②其他听证公开内容在征地听证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公开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执行公开
8		征地补偿费用支付	征地补偿费用支付凭证。 〔在被征地村公告栏张贴，予以公开，张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后可依申请公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征收土地公告办法》	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	√	√	获得支付凭证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结果公开